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北京河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参加(单位名称)北京市水利工程管理中心的(项目名称)水利工程日常维修养护经费(中央)-2024年度水工建筑物维修养护工程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水利工程日常维修养护经费(中央)-2024年度水工建筑物维修养护工程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北京河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92人,营业收入为21808.489441万元,资产总额为12142.592597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(人),营业收入为/(万元),资产总额为/(万元),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(盖章): 北京河沐生态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年9月23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